

簡易英語語法

功 孟 勳 編
孝 孟 勳

商 務 印 書 館

1959年·北京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东总布胡同10号

(北京市书刊出版业营业许可证出字第107号)

新 华 书 店 总 经 售

北京五十年代印刷厂印刷 宣武装订厂装订

统一书号：9017·67

1959年3月初版

开本787×1092 1/32

1959年3月北京第1次印刷

字数 1.0 千字

印张 4+7/16

印数 1--22,000 册

定价 (10) 元 0.00

这本簡易英語語法是为初学英語者^{考編写的}。在內容方面力
簡明，講解上力求通俗，凡具有初中文化水平者^{一般都能看懂}。
書共分三編：第一編先把英語語法的輪廓作一簡單的介紹，第
二編分十一章講述八类詞的特征及其用法，第三編扼要地講述
語的句及其結構。書中所有例句尽可能作到簡單实用，并都
有中譯，便于學習者觀察英漢語之間的差異。第二、三編后附

目 次

前 言

第一編 概論	3
第二編 詞類	11
第一章 名詞	11
第二章 名詞的輔助詞——冠詞	16
第三章 代詞	19
第四章 形容詞	26
第五章 動詞	31
第六章 不定詞、動名詞和分詞	54
第七章 情態動詞	59
第八章 副詞	62
第九章 前置詞	65
第十章 連接詞	72
第十一章 感嘆詞	74
練習	76
第三編 句	92
第一章 句的成份	92
第二章 句的種類	103
第三章 句的型式	113
第四章 “There is” 的結構和 “It” 的其他用法	121
練習	124
附 錄 屬於不規則變化的動詞形式	132
詞尾拼寫的一般規則	135
構詞法	136

簡易英語語法

佟孝功 編
佟孟勳

商 務 印 書 館

1959年·北京

前 言

这本簡易英語語法是为初学英語者編写的。在內容方面力求簡明，講解上力求通俗，凡具有初中文化水平者一般都能看懂。全書共分三編：第一編先把英語語法的輪廓作一簡單的介紹，第二編分十一章講述八类詞的特征及其用法，第三編扼要地講述英語的句及其結構。書中所有例句尽可能作到簡單实用，并都附有中譯，便于學習者觀察英漢語之間的差異。第二、三編后附有部分練習，供學習者復習之用。

本書只討論了英語語法的基本概念和現象，而对一些繁雜的問題都沒有提到。在編写过程中，从解放后出版的一些英語語法書中吸取了不少东西。但限于編者的业务水平，这本书一定还有不少缺点，希望大家多加指正。

編者 1958年6月

3
11 我們不論學習哪種語言，必須要知曉這種語言的
11 規律。只有這樣，我們才能更好地掌握這種語言，讓它成為我們
16 交流思想、進行鬥爭的有力工具和武器。語法就是幫助我們弄
19 清楚語言構成的基本規律的。由此可見，語法在學習語言中的重
26 要性。

31 那麼，語法究竟講些什麼呢？

54 語法所講的內容可以分為兩部分：一部分講詞和詞的特
59 征，一部分講句和句的結構。這兩部分雖然所講的內容不一樣，
62 但是它們之間的关系却非常密切。這是因為句是用詞組成的，而
65 詞的特征只有在句里才能體現出來。我們在學習當中，要注意
72 這兩部分間的差異和它們的关系，決不可機械地把它們分割開。
74

76 現在，我們先談一談什麼是詞。

92 大家都知道，我們不論是說話或寫文章，總要把許多長長
92 短短的句連綴起來，才可以表達出一個比較複雜的概念。而一
103 個句往往又可以拆成幾個小單位，每個小單位表示一個簡單
113 的概念。這樣的小單位就叫作詞。所以，詞是語言里最小的、可以
121 自由運用的語言單位。學習語言首先要學着掌握常用的詞，透
124 徹地明了詞所表示的意思，熟習詞的特征。

132 下面列舉的都是英語的詞：

135 student 學生 book 書 China 中國 lion 獅

136 read 讀 write 寫 play 玩 buy 買 young 年青的

red 紅色的

在這些詞里，有的詞表示名稱，有的詞表示動作，有的詞表示性質狀態。它們的功用不同，特征也不同。比如，我們可以把“young”和“student”連用，組成“young student”（年青的學生）；但是，“young”就不能和“read”連用。再如，象“young”這種詞，我們可以在它後面綴加上“est”，變成“youngest”（最年青的）；但是，象“student”，“read”這些詞就不能有這個特征。

因此，這就有必要把詞分一分類，以便更有系統地研究它們。英語的詞按它們的意義和特征可以分為以下八類：

名詞 (The Noun): 是表示名稱的詞。例如：

desk 書桌 pen 鋼筆 cap 帽子 cat 貓 milk 牛奶
boy 男孩 worker 工人 air 空氣 class 階級

代詞 (The Pronoun): 是能夠代替名詞或形容詞的詞。

例如：

we 我們 it 它 those 那些 who 誰 whose 誰的
their 他們的

55

形容詞 (The Adjective): 是表示名詞的性質、狀態或數目的詞。例如：

great 偉大的 black 黑色的 kind 仁慈的 hot 熱的
happy 幸福的 high 高的

動詞 (The Verb): 是表示動作的詞。例如：

run 跑 see 看見 know 知道 study 學習
work 工作 build 建設 sing 唱

副詞 (The Adverb): 是修飾動詞、形容詞或其他副詞的詞。例如：

slowly 緩慢地 loudly 大聲地 clearly 清楚地
often 常常 yesterday 昨天 very 很

前置詞 (The Preposition): 是用在名詞(或代詞)前, 表示它和句中其他詞的关系的詞. 例如:

from 从 to 到 on 在...上 in 在...里 about 关于
after 在...后

連接詞 (The Conjunction): 是連接詞与詞或句与句的詞. 例如:

and 和 but 但是 because 因为

感嘆詞 (The Interjection): 是表示感情的詞. 例如:

oh 啊 hello 喂 alas 天呀

以上八类詞中, 名詞、代詞、形容詞、動詞和副詞由于本身都表示实在的意思, 都能在句里单独担任一定的成分, 所以称为“实詞”. “实詞”都是具有詞形变化这个特征的, 特别是動詞, 变化最多, 我們在下一編学习这些詞时, 应把重点放在它們的特征上. 前置詞和連接詞本身都不表示什么实在的意思, 在句里不能单独使用, 所以称为“虚詞”. “虚詞”沒有詞形变化这个特征, 但它們的用法比較灵活, 特别是前置詞, 最难使用, 我們在学习这些詞时, 应多注意它們的用法.

下面我們再来談一談句.

句是由詞按一定的語法結構組成能够表达一个比較完整概念的語言單位. 例如:

We sleep. 我們睡覺.

这就是一个句. 它表达了一个完整的概念, 讓人家听了明白怎么回事. 如果我們只說“we”, 意思就不完全, 听的人不明白怎么回事. 人家就会問: “we” 怎么样呢? 如果我們只說“sleep”, 意思也不完全. 人家要問: 究竟誰“sleep”呢?

由此可見, 一个句为了能表达出一个比較完整的概念, 它必須要具备两个成分:

主語 (Subject): 是列在句中用來回答“誰”(或“什麼”)的問題的成分。也可以說主語是句的主腦。一般說來,用作主語成分的詞常是名詞或代詞。前面舉的例句就是用代詞“we”作主語的。

謂語 (Predicate): 是列在句中用來說明主語“怎麼樣”的成分。也可以說謂語是句的骨干。它和主語合起來,才能表達一個完整的概念。兩者缺一不可。前面例句里的“sleep”就是謂語。

我們再研究一下這兩個例句:

(a) I study. 我學習。

(b) I am a student. 我是一個學生。

(a) 句里的“study”表示一個動作,說明了主語“I”作什麼,它是謂語。這種謂語叫作簡單謂語,用作簡單謂語的詞只能是那些表示具體動作的動詞(即表意動詞)。(b) 句里的“am a student”並不說明主語“I”作什麼,而說明了主語是什麼,它也是謂語。這種謂語叫作複合謂語,因為它由兩部分組成:連系動詞 + 表語

連系動詞就是表示“是”這個概念的動詞,它不表示動作,只起着連系作用。表語是和連系動詞連用表明主語的成分。如(b) 里的“student”,表語通常由名詞或形容詞來擔任。

[注意] 在漢語里,如果一個句的謂語是複合謂語,特別是用形容詞作表語時,連系動詞常常省略,但在英語里,連系動詞決不能省略。試比較下面的例句:

漢語: 我年青。

英語: I am young.

一個句除必須具備以上兩個主要成分——主語和謂語——外,有時還需要加添上次要成分,以使句所表達的概念更加完美。這些次要成分是:

賓語：当一个句的謂語成分是簡單謂語时，它所表示的行为动作往往必須要达于它物，才能使其意义归于完全。这时，承受行为动作的成分就叫作賓語。例如：

We love *peace*. 我們热爱和平。

在这个句里，“love”是簡單謂語，但它本身的意义不够完全，到底“love”什么呢？后面若加上一个賓語，它的意义就完全了。所以，賓語是列在句中作为簡單謂語的对象的成分。它通常由名詞或代詞来担任。如上句里的“*peace*”就是名詞。

当然，也有些簡單謂語所表达的行为动作不需要达于它物，它本身的意义就很完全了。这种簡單謂語后面不能加上賓語成分，如“*We sleep.*”

定語：凡是列在句里对句里的名詞加以說明、修飾或限制的成分，叫作定語。它通常由形容詞来担任。一个句加用了定語成分，就可以使这个句所表达的概念更为精确，讓听的人更为清楚。試比較下面的例句：

(a) I am a student. 我是一个学生。

(b) I am a good student. 我是一个好学生。

狀語：凡是列在句里对句里的動詞加以說明、修飾或限制的成分，叫作狀語。它通常由副詞来担任。它在句里的作用和定語成分一样。試比較下面的例句：

(a) We write. 我們写。

(b) We write *carefully*. 我們小心地写。

[注意] 在英語里，狀語成分通常是放在句尾，这是和漢語不一样的。在英語里，一个句的头一个詞的开头一个字母，必須大写。

从以上我們知道一个句包括主語、謂語、賓語、定語和狀語五个成分。那么，它們又怎么組成句呢？这就要看这个句是

哪一种句了，不同的句有不同的結構。英語的句有四种：陈述句、疑問句、祈使句和感嘆句。

陈述句 叙述一事实，它的結構是：

主語 + 謂語 + (賓語)

例如：

We study English. 我們學習英語。

Jack is a student. 杰克是一个学生。

疑問句 向別人提出問題，它的結構是：

助動詞 + 主語 + 謂語 + (賓語)

或 疑問詞 + 助動詞 + 主語 + 謂語 + (賓語)

例如：

Do we study English? 我們學習英語嗎?

What do we study? 我們學習什麼?

祈使句 向別人提出命令或請求，它的結構是：

謂語 + (賓語)

例如：

Open your book. 打开你的書。

Sit down, please. 請坐下。

祈使句里的主語照例是省略的。

感嘆句 表达自己的感情，它的結構是：

感嘆詞 + 所強調的成分 + 主語 + 謂語 + (賓語)

例如：

How carefully we write! 我們寫得多么小心呀!

How quickly they run! 他們跑得多么快呀!

定語和狀語都是起着修飾作用的成分，它們要根據需要與否，分別加入句中。定語修飾名詞，一般放在名詞前；狀語修飾動詞，一般放在句尾。 例如：

We meet a *kind old* man. 我們碰見一位仁慈的老人。

Jack reads *loudly*. 杰克大聲地讀。

上面我們把句的成分和種類簡單地講了。現在，我們再提一提句的型式。

凡是一個句，它里面的各成份都是由一些單詞擔任的，那麼，這個句所表達的概念總是比較單純的，即使在這個句里，五個成份都具備。如果，一個句里的某個成份是由一個句來擔任的，那就比較複雜了。試比較下面兩個例句：

(a) We like Jack. 我們喜歡杰克。

(b) We like Jack because he is a good comrade.

我們喜歡杰克因為他是一個好同志。

(a) 句里的三個成份——主語“we”、謂語“like”、賓語“Jack”——都是由單詞擔任的。這種句屬於簡單型式。(b) 句里包括四個成分：“we”是主語，“like”是謂語，“Jack”是賓語，“because he is a good comrade”是狀語（它說明謂語“like”的原因）。這個句的狀語不是由一個詞來擔任的，而是由一個具備主語和謂語的句（“he”是主語，“is a good comrade”是謂語）來擔任的。所以，這種句就不是簡單型式的句子了，而是屬於主從複合型式。在這種型式的句里，主要的句叫作主句，如 (b) 句里的“we like Jack”；附屬於主句的叫作從句，如 (b) 句里的“because he is a good comrade”。從句可以是主句里的狀語或定語，也可以是主語、賓語或表語。從句作主句的狀語時，叫作狀語從句（如 (b) 句里的“because he is a good comrade”就是狀語從句）；作定語時，叫作定語從句；作主語、

賓語、表語時，分別叫作主語從句、賓語從句、表語從句。例如：

Whether they like music is a question.

他們是不是喜歡音樂是個問題。(主語從句)

I know that they like music.

我知道他們喜歡音樂。(賓語從句)

This is why they like music.

這就是為什麼他們喜歡音樂的緣故。(表語從句)

I meet many students who like music.

我碰見許多喜歡音樂的學生。(定語從句)

They study music because they like it.

他們學音樂因為他們喜歡它。(狀語從句)

英語的詞和句不論在它們的特征上和結構上，和漢語都有不同之處。這一點，從前面所舉的例句中可以清楚地看出。比如在“*I am a student*”和“*Jack is a student*”兩個句里的“是”字，在英語里要分別用“*am*”，“*is*”來表示。如果，我們不學習這些東西，就沒有辦法來認識它。下面我們分兩部份進一步來討論這些問題。

第二編

詞 類

在這一編里，我們主要進一步討論一下英語的詞的特征及詞的用法。

第一章 名詞 (The Noun)

定义：凡是表示实体（包括有生命和无生命的实体）、事实或現象的名称的詞，叫作名詞。

种类：名詞可以分为以下两类：

1. 普通名詞 (Common Noun)：又分为具体名詞和抽象名詞：

(1) 具体名詞 (Concrete Noun)：凡是表示实体的名称的名詞，都屬於具体名詞。例如：

worker 工人 man 男人 tiger 老虎 fish 魚
army 軍隊 hand 手 pencil 鉛筆 tractor 拖拉机
school 学校 ship 船 water 水 steel 鋼

(2) 抽象名詞 (Abstract Noun)：凡是表示事实或現象的名称的名詞，都屬於抽象名詞。例如：

spring 春 summer 夏 east 东 west 西
peace 和平 freedom 自由 courage 勇敢

2. 專有名詞 (Proper Noun)：凡是表示实体、事实或現象所独特有的名称的名詞，都屬於專有名詞。例如：

Lenin 列宁 Mao Tse-tung 毛澤东 Tom 湯姆
Moscow 莫斯科 Peking 北京 France 法国

Tien An Men 天安門 October Revolution 十月革命

May 五月 Monday 星期一

[注意] 專有名詞的第一个字母，必須大写。

特征： 英語的名詞具有以下詞法上的特征：

数 (Number)

数是指事物的多少的，它有單数 (Singular Number) 和复数 (Plural Number) 两种，單数指一事物，复数指两件以上事物。英語的名詞可以通过本身的詞形变化，表达出它的数。比如，“student”是單数，指一个“student”，在它后面加上个“s”，变成“students”就是复数了，指两个以上的“student”。它相当汉语里的“学生”和“学生们”。但是，在汉语里，“十个学生”或“許多学生”就不用复数“学生们”；在英語里必須要用复数“students”，如“ten students” (十个学生)，“many students” (許多学生)。

英語名詞的复数一般是在詞的末尾加“s”构成，但要注意 以下几种情况：

1. 如詞的末尾是“s”，“x”，“ch”，“sh”或“o”，則必須加“es”，構成复数。例如：

單数	复数	
class	classes	班
box	boxes	匣子
bench	benches	凳子
brush	brushes	刷子
hero	heroes	英雄

2. 如詞的末尾是“y”，它的前面如果是輔音字母，將“y”变成“i”，再加“es”；它的前面若是元音字母，則“y”不动，

直接加“s”，構成复数。 例如：

單數	复數	
city	cities	城市
story	stories	故事
boy	boys	男孩
day	days	白晝

3. 如詞的末尾是“f”或“fe”，要把它變成“ves”構成复数。 例如：

單數	复數	
wolf	wolves	狼
leaf	leaves	树叶
wife	wives	妻子
knife	knives	小刀

4. 除上述外，有一部分名詞構成复数，不按上列規則。 这些名詞主要有：

單數	复數		單數	复數	
child	children	兒童	man	men	男人
woman	women	婦女	foot	feet	脚
tooth	teeth	牙齒	goose	geese	鵞
ox	oxen	公牛	mouse	mice	老鼠
chief	chiefs	首長	roof	roofs	房頂
gulf	gulfs	海湾	wharf	wharfs	碼頭
radio	radios	無線電	piano	pianos	鋼琴
(以下几个名詞的單數和复數同一形式)					
deer	deer	鹿	sheep	sheep	綿羊
fish	fish	魚	Chinese	Chinese	中國人
Japanese	Japanese	日本人			